# 四川天府新区人民医院2023年护士节礼品采购项目

# 询价通知书

**一、采购编号：**202304003

# 二、项目名称：四川天府新区人民医院2023年护士节礼品采购项目

**三、项目简介：**本项目共1个包，采购内容：因医院工作需要，拟采购护士节礼品一批。

**四、本项目最高限价：**预算金额：67500元；最高限价：67500元。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，作无效投标处理。（本项目所有运输、保险、装卸、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由中标人负责。）

**五、本项目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的，终止采购活动。**

**六、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。**

七、供应商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：

###### （一）供应商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

**1.供应商应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：**

1.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1.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1.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1.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1.6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**2.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：**无

**3.其他类似效力要求：见第八第（三）点**

**八**、应当提供的资格、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：

**（一）、应当提供的资格、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**

**1.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”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”；

（2）供应商为事业法人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”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”；

（3）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”或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”或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”，未换证的提交有效的“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”或“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”或“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”和“组织机构代码证”；

（4）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提交有效的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”或“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”；

（5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提供“身份证明文件”。

**注：①以上1-5项具有同等的投标效力，提供任一项即可。**

**2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3.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4.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：**

（1）自行提供或提供承诺函原件。

**5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**

（1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。

**（二）其他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：**无

**（三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：**

1.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［注：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（在有效期内、两面均应复印）或护照复印件（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，按此提供）；

2.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）（注：①在有效期内；②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，则可不提供）。

3.法人授权书原件（注：①非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响应文件并参加谈判的适用；②非独立法人机构提供相应的有授权资格的负责人授权书原件；③其签字或加盖法定代表人私人印章须与其相对应的身份证明文件[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（外籍人士适用）]上姓名一致。）

**注： 1.响应文件提交一式贰份，其中正本壹份，副本壹份，可以单独密封包装，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。2.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、采购项目编号、供应商名称，并加盖供应商鲜章。3.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。**

**九、本项目技术、服务、履约主要条款及其他要求条款。**

**第一部分：**技术要求(实质性要求，供应商不满足的，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。)

1. 技术要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名称 | 技术参数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限价 | 总价限价 |
| 吹风机 | 1.冷热风 2.智能恒温 3.速干4.负离子护发5.断电记忆6.档位：2档7.最大功率：1600W8.产品净重：小于500g9.最大风速：不低于20M/S | 个 | 450 | 150元 | 67500元 |

备注：1.本项目需要带样品参与评审，未带样品或样品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作无效响应处理。2.样品在评审结束后，通过快递邮寄方式退回。

**第二部分：商务条款及其它要求（实质性要求）**

1.送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2.合同履行时间：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日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。

3.售后服务要求：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必须免费换新。若成交供应商未在7日内解决质量问题而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，由成交人全额承担。

4、售后服务要求：

4.1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。售后服务方案中应包括售后服务机构、服务措施、质保期响应时间等。
4.2 质保期外如发现产品存在质量问题，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有关费用。若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纠纷，均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。

5、交货日期、地点、标准及合同履行期限：
5.1.1 交货日期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日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。
5.1.2 合同履行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日内将货物送到采购人。
5.1.3 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6、付款方式：签订合同后，供应商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且验收合格后，供应商开具有效等额增值税发票30个工作日内支付成交金额的100%。

7、质保期：自交货之日起不低于一年。

**十、成交原则：**本项目在询价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结束后,对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，按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报出的一次不得更改的价格，符合采购需求、质量和服务且总价金额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。

**十一、本项目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：**报名邮箱地址：1531036850@qq.com,报名材料如下：

1.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需提供单位介绍信（需注明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介绍信有效期）、被介绍人代表身份证（验原件，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）；
2.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，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（本人签字的复印件）。

报名时间：2023年4月24日-2023年4月25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2:00-5:00